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1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亮股份”或“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海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亮集团”)关于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海亮集团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海亮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81,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78%)转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该部分股份所有权未发生转移。

截止至本公告日,海亮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819,222,17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8.31%。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51,822,17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2.54%;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67,4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5.77%。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七日